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靜萍

電話：04-37061139

電子信箱：e-213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548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0054806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更新「教師增能研習高中職暑期數位教學增能三日培訓營」課程資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5年6月9日南大數位字第1150011439號函及本署115年5月1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45072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有關國立臺南大學115年7月15日至7月17日辦理旨揭培訓營之宜蘭場次，因活動需求調整，變更為宜蘭悅川酒店梭羅宴會廳（宜蘭市中山路五段123號）。
- 三、本案所需國內差旅費及代課鐘點費，請由學校先行支應，俟教育部核定「115年教育部所轄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實施計畫」後，再行轉正。
- 四、如有旨揭活動相關疑義，請洽115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（高中區）輔導團助劉小姐（連絡電話：06-2130283，聯絡信箱：sstasrl@sstasrl.org，官方Line@帳號：928gmfea）。

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本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)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本署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本署中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(本署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(本署軟硬體採購暨資訊網路組)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